

增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让中华文明重要发祥地绽放新的光彩 ——专访山西省委书记林武

记者:您好!山西是华夏文明和中华民族的重要发祥地,属少数民族散杂居省份。党的十八大以来,山西省高度重视民族工作,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蓬勃发展。请您结合山西省情和工作实际,谈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体会。

林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民族理论方面作出的重大原创性论断,是新时代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的重要创新成果,是我们推进新时代民族工作必须牢牢把握的前进方向和根本遵循。

(下转第3版)

林武在晋城市包联接访并主持召开专题会时强调
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本报讯(山西日报记者 杨文俊) 8月24日,省委书记林武深入晋城市包联接访,并主持召开专题会,就做好信访工作、群众工作提出要求。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信访为人民,依法维护好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省委常委、秘书长李凤岐参加。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全省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并把领导干部包联接访作为重要内容,着力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晋城市委市政府信访接待室,林武就包联的关于企业改制后职工权益保障的信访事项,认真听取来访群众的意见诉求,与有关负责同志深入研究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办法。他边听边记,不时插话询问,要求晋城市依法依规用好政策,细化工作方案,确保信访事项解决到位;省直有关部门要系统研究同类情况,举一反三拿出一揽子方案,切实做到办理一件、治理一片。

林武在专题会上指出,群众利益无小事,群众工作无小事。一要树牢为民宗旨,始终把群众的事当作最大的事来抓。坚持群众观点,走好群众路线,聚焦就业、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等群众普遍关心的现实问题,除痛点、疏堵点,补短板、促均衡,努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二要以百姓心为心,更好倾听回应群众呼声。广泛深入察民情访民意,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打造便民利民的网上信访服务平台,针对性地推进和改进工作。三是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拓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成效。

(下转第3版)

今年提前发放
困难群众供热补助金

本报讯 8月24日,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为确保我市城乡低保户、特困供养对象温暖过冬,今年我市困难群众的供热补助金将比往年提前发放,9月10日前发放到位。

具体补助标准为:六城区集中或区域供热的城市低保户和城市特困供养对象,住房使用面积在45平方米(建筑面积60平方米)以内的,按当年度供热收费标准自行负担15%的供热费,其余85%由财政负担。超出面积部分,按当年度供热收费标准自行缴纳。自行供热的,按照每户700元予以补助。无房产证或房屋产权不明晰的,视同自行供热对象。

三县一市城市低保户和城市特困供养对象供热补助标准,参照六城区补助办法,由各县(市)人民政府自行确定。

农村低保户和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按照每户150元予以补助。

今年困难群众的供热补助金将于9月10日前发放到补助对象个人账户。集中供养的特困供养对象的供热补助金将发放到敬老院账户集中使用。

(郝晓炜)

距“2021年太原能源低碳发展论坛”开幕
还有9天

本报记者(山西日报记者 杨文俊) 8月24日,省委书记林武深入晋城市包联接访,并主持召开专题会,就做好信访工作、群众工作提出要求。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信访为人民,依法维护好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省委常委、秘书长李凤岐参加。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全省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并把领导干部包联接访作为重要内容,着力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晋城市委市政府信访接待室,林武就包联的关于企业改制后职工权益保障的信访事项,认真听取来访群众的意见诉求,与有关负责同志深入研究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办法。他边听边记,不时插话询问,要求晋城市依法依规用好政策,细化工作方案,确保信访事项解决到位;省直有关部门要系统研究同类情况,举一反三拿出一揽子方案,切实做到办理一件、治理一片。

林武在专题会上指出,群众利益无小事,群众工作无小事。一要树牢为民宗旨,始终把群众的事当作最大的事来抓。坚持群众观点,走好群众路线,聚焦就业、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等群众普遍关心的现实问题,除痛点、疏堵点,补短板、促均衡,努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二要以百姓心为心,更好倾听回应群众呼声。广泛深入察民情访民意,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打造便民利民的网上信访服务平台,针对性地推进和改进工作。三是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拓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成效。

(下转第3版)

罗清宇在清徐县调研督导环境保护工作时强调 扛牢政治责任 靶向精准治污 努力推动省城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罗清宇在清徐县东湖退水渠清泉南路段改造工程现场调研督导南白石河流域综合整治进展情况。

梁琛 摄

本报记者(记者 赵继钊、殷雪鸯) 8月23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罗清宇深入清徐县调研督导环境保护工作。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一体推进,坚决扛起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政治责任,按照省委碳达峰碳中和山西行动的工作安排,坚持问题导向,靶向精准治污,推动省城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努力再现“锦绣太原城”

理念,坚持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一体推进,坚决扛起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政治责任,按照省委碳达峰碳中和山西行动的工作安排,坚持问题导向,靶向精准治污,推动省城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努力再现“锦绣太原城”

张新伟调研督导人力资源服务工作时强调 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本报讯 8月23日下午,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新伟调研督导太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项目建设和“一人持证、技能社会”工作推进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2020年4月我市启动太原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项目建设,该项目在原市社保大厦基础上,实施设施改造,功能拓展、信息化系统建设,目前已具备全面入驻条件。张新伟逐层察看园区服务窗口、路演大厅、企业入驻区、高端人才洽谈室等各功能区,详细了解运营模式、服务内容、项目储备等情况,并在公共服务就业窗口与办事群众亲切交谈,询问就业求职需求。他要求,要对标国内一流园区,进一步优化运营模式,规范运行机制,瞄准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精准开展人才、岗位、项目对接,

强化人才政策实施跟踪问效,全力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和硬科技项目,有力支撑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张新伟在调研督导中强调,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树牢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始终把人才工作作为基础性、战略性工程,加大政策支持,强化要素保障,简化办事流程,落实好人岗匹配、补贴发放、家属安置、住房保障等政策,实施人才引进、成长、生活全流程跟踪服务,切实留住用好激活不同层次人才,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来并施展才华、成就梦想。要把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同“一人持证、技能社会”等实际工作结合起来,强化组织领导,大力实施推进,让更多群众拿到证书,找到工作、就业增收,打造人才集聚强磁场和新高地,为我市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赋能增势。

(丁清)

4S店、汽修厂废气逸散 工地道路不硬化

太榆路周边环境状况堪忧

本报记者 8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组织执法人员,对太榆路周边大气环境问题展开明察暗访。执法人员发现,4S店以及汽修厂未能有效收集挥发性有机物,工地内道路也未硬化。

臭氧是我市夏秋季主要污染物之一,7月份18个污染天气的首要污染物全部是臭氧。今年7月,我市臭氧浓度同比上升14.9%,是6项主要污染物中唯一出现同比上升的污染物。据介绍,在高温、强紫外线的照射下,挥发性有机物极易发生化学反应而生成臭氧。挥发性有机物收集处置情况如何?执法人员来到山西黄河汽贸有限公司。进入作业车间,10余件喷漆件在地上随意摆放着。“我们严格执行错峰作业时间,不会在上午10时至下午6时这一时段烤漆。”该公司工作人员介绍。在告知喷漆件应该在封闭空间内晾晒的同时,执法人员推开调漆房的门,发现调漆房抽风机并不能满足抽风速要求,导致挥发性有机物四处逸散。(下转第3版)



保利·茉莉公馆施工现场。

邓寅明 摄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 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举行 魏民主持

本报讯 8月23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举行,传达学习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武在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魏民主持。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参加。

会上,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作交流发言。

魏民指出,要认真学习林武书记讲话精神,全面抓好贯彻落实。要强化思想引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及省委、市委安排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要牢记职责使命,展现人大新担当新作为,创造性做好人大各项工作,把服务和促进转型发展作为人大工作的重要任务,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人大工作的重要内容,把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太原作为人大工作的重要职责,切实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要加强自身建设,努力造就理想坚定、政治可靠、业务精良、廉洁勤政的机关干部队伍,为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贡献力量。

(梁涛、李俊华)

我市出台文物保护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本报讯 8月24日,据市财政局消息,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我市文物保护管理水平,按照科学合理、优化配置、公平公正、重点突出、优先保障、统筹兼顾的原则,市财政局、市文物局联合出台《太原市市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自今年7月31日起施行,实施期限5年。

《办法》明确,申报单位应当根据行政隶属关系和规定程序逐级申报,并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县(市、区)文物主管部门会同财政局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审核筛选排序后,将符合条件的项目汇总,每年以正式文件向市文物局报送项目申请;市级相关项目单位以正式文件向市文物局报送项目申请。

(下转第3版)

责编 樊国平 刘刚 李文珍